

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结合 2025 年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编制发布本报告。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事项，以及相关指标统计附表等。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5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报告电子版可从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网站（网址：<http://www.wip.gov.cn>）查阅或下载。公众如需进一步咨询了解相关信息，请与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联系（地址：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江苏东路，电话：0631-5587393）。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及国家、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持续深化公开内容，完善公开机制，优化公开服务，不断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

（一）主动公开。聚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围绕重点领

域，全年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696 条（较上年提高 3.8%，含网站信息 3065 件、微信信息 5770 件、微博信息 1503 件、抖音信息 358 件），其中公开党工委会议 12 件，新闻发布会 6 件，举办“政府开放日”活动 9 次，以及其他法定主动公开内容，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共 6 件，本年度失效规范性文件 1 件，确保了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二）依申请公开。畅通线上线下申请渠道，规范受理、审核、办理、答复各环节流程，依法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全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1 件，依法依规处理 10 件，1 件结转至下一年度接续办理。

（三）政府信息管理。坚持以制度为保障，以规范促管理。在制定区级主动公开事项目录的基础上，督导乡镇完善镇级人民政府主动公开事项目录，建立覆盖信息生成、审核、公开、更新等全流程的管理制度。强化源头管理，在文件起草环节即明确公开属性，并于文件制发时提供政策解读。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程序，确保“公开是常态，不公开是例外”原则与信息安全要求落实到位。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推动公开平台从“有”向“优”转变。完成门户网站适老化改造，新增 AI 智能问答服务平台，提升在线服务便捷度。规范政务新媒体管理，建立矩阵联动机制，全年通过各类新媒体账号发布信息 7600 余条，总订阅数、关注量超 12 万。

（五）监督保障。将政务公开重要政策解读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体系，明确责任分工，加强督促检查。定期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提升工作人员能力水平。主动接受社会监督，认真研究处理社会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出的意见建议，不断改进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35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13		
行政强制	7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418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1	0	0	0	0	0	1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4	0	0	0	0	0	4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0	0	1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0	0	0	0	0	0	1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1	0	0	1	0	0	0	0	0	0	0	2	0	0	2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对照国家、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各项部署要求，本单位工作仍存在一些短板和不足，需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改进。

（一）存在问题。一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深度有待拓展。在重大建设项目批准与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等社会关注度高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易用性仍有提升空间。部分公开内容较为宏观，过程性与结果性信息更新不够及时，不便于公众全面了解和有效监督。二是公开平台互动功能应用不足。管委网站、政务新媒体的在线互动、征集调查等功能模块使用频率和实效性有待提高，对于公众留言的响应速度和答复质量需进一步优化。

（二）改进措施。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深化细化”。根据《2025年山东省政务公开效能监测实施方案》中的监测要点，结合本单位实际，完善相关领域的公开内容。强化内部协同，明确相关单位在信息产生、审核、提供方面的责任，确保应公开尽公开。探索运用数据图表、项目地图等形式，

增强重点领域信息的可读性和可理解性。二是强化公开平台互动服务效能。加强对政务新媒体留言评论的分析研判和反馈。建立健全线上线下融合的公众参与机制，对涉及公众切身利益的重大决策，广泛听取意见。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2025年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情况

2025年我区未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三）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2025年，本单位严格按照上级相关部署要求，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精准施策、务求实效”的原则，将各项要点任务分解细化、压实责任、强化督导，全力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

（四）创新工作开展情况

2025年，临港区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数智化水平，聚焦工程项目建设审批领域，打造了“临港AI项目管家”等三大智能体，以AI智能技术为支撑全面提升行政效能。“临港AI项目管家”归集了工程领域700余件政策文件，优化2300余条疑难解答，嵌入收费计算与能耗评估算法，通过微信小程序提供24小时“秒级响应”服务，实现“企业跑腿问”到“系统精准导”的转变。AI智能体的投入使用，使企业办事的便捷感显著提升，进一步赋能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